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 
承辦人：林芳誼  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2313  
傳真：02-23070160  
電子信箱：fangyi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路監車字第110012873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第3代公路監理資訊系統軟硬體版本升級，訂於110年10月31日(星期日)及11月14日(星期日)暫停公路監理系統服務，惠請轉知相關人員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監察院、財政部、法務部、勞動部、經濟部、衛生福利部、交通部、國防部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內政部移民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

局長許鈺璋

高雄市政府 1101015



\*11004829000\*